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26-016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7,007,7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08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林小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8人，独立董事陈礼辉、冯玲、叶莲列席。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余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27,526	99.7067	1,568,907	0.2585	211,300	0.0348

2、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陈礼辉）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55,126	99.7113	1,437,207	0.2368	315,400	0.0520

3、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冯玲）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51,626	99.7107	1,433,007	0.2361	323,100	0.0532

4、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陈亚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54,426	99.7112	1,432,307	0.2360	321,000	0.0529
-----	-------------	---------	-----------	--------	---------	--------

5、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叶莲）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49,026	99.7103	1,433,307	0.2361	325,400	0.0536

6、议案名称：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243,026	99.7093	1,444,207	0.2379	320,500	0.0528

7、议案名称：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009,425	99.6708	1,561,708	0.2573	436,600	0.0719

8、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5,126,726	99.6901	1,569,007	0.2585	312,000	0.0514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开展银行借款及抵（质）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224,335	99.7062	1,463,398	0.2411	320,000	0.0527

10、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2,934,735	99.6826	1,451,108	0.2399	468,690	0.0775

11、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确认及 2026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4,956,705	99.6621	1,581,938	0.2606	469,090	0.0773

12、议案名称：关于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2,552,805	99.6993	1,456,528	0.2410	360,800	0.0597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6,139,035	98.2095	10,553,498	1.7386	315,200	0.0519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6,015,835	98.1892	10,674,498	1.7585	317,400	0.0523

1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2,440,504	99.6807	1,465,338	0.2425	464,291	0.0768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林小河	596,895,230	98.3340	是

16.02	余宗远	596,549,283	98.2770	是
16.03	林新利	596,558,266	98.2785	是
16.04	王嵘	596,749,932	98.3101	是
16.05	林燕榕	596,588,422	98.2835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7.01	陈礼辉	596,671,849	98.2972	是
17.02	冯玲	596,656,566	98.2947	是
17.03	叶莲	596,561,928	98.2791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 以上普通股股东	529,838,122	100.0000	0	0.0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53,204,10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 以下普通股股东	21,967,201	91.6617	1,561,708	6.5164	436,600	1.8219
其中: 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1,892,804	90.5365	806,508	6.1397	436,600	3.3238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0,074,397	93.0265	755,200	6.9735	0	0.0000

(四)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7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计划	72,533,703	97.3188	1,561,708	2.0953	436,600	0.5859

	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3,663,313	85.4174	10,553,498	14.1596	315,200	0.4230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 7、议案 13 需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会议案 10、议案 12、议案 15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10，股东即董事林小河先生、余宗远先生、潘其星先生、林燕榕女士回避表决；议案 12 及议案 15，股东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林小河先生、余宗远先生、潘其星先生、林燕榕女士、余建明先生回避表决。

4、本次股东会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新颖、韩叙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股东会经律师到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2026〕第 077 号)。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9 日